

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00246981420253805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卫亭路80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常熟路8号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00246981420253805 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内容

车辆保险
车牌号：沪AFD6162
车辆识别代码（车架号）：LSJW56332LG046699
发动机号码：
5GGL6090399
使用性质：非营业车
厂牌型号：
荣威牌CSA7154SEPHEV2
核定载客：5人
核定载质量：1905千克
排量：1.5升
登记日期：2020.8.21
行驶区域：境内
服务期限：2025.8.18-2026.8.17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价款为（大写）：肆仟贰佰叁拾肆元肆角伍分。

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全部费用。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，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滨江支行

银行账户：11014491518001

第三条 服务期限

服务期限：2025年8月18日至2026年8月17日。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：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 地址：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卫亭路80号 电话： 18117518001 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 2025年08月07日	卖方： 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 地址： 上海市静安区常熟路8号 电话： 021-20662265 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 2025年08月07日
---	--